**浙江智慧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二手固定监测雷达设备变卖**

项目编号：台交所挂【2018】22号

挂

牌

文

件

台州市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浙江智慧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三日

目 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挂牌公告 3](#_Toc369序号标的名称保证金(元)底价单位有保留价备注1旧中央空调1套10000.002000.00元有2旧电梯1套10000.001000.00元有注：094527)

[网络竞价规则 5](#_Toc369094528)

竞买申请书 8

承诺函 9

[授权委托书 10](#_Toc369094531)

成交确认书 11

二手固定监测雷达设备变卖挂牌公告

**台交所挂【2018】22号**

受有关单位委托，台州市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产交所）对下列二手固定监测雷达设备公开挂牌变卖，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变卖标的物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 | 变卖物品名称 | 起始价（元） | 保证金（元） | 备注 |
| 浙江智慧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 600套旧M22型固定监测雷达 | 296100.00 | 50000.00 | 数量以实际为准。 |

**勘查时间：**9月13日、14日两日正常上班时间。

**勘查地址：台州市开发大道东段818号2幢2-4层，一楼的仓库。**

**联系人：陆先生 13738550796**

 **二、变卖转让方式：**网络一次性竞价，价高者得，本次竞价标的设置保留价，未竞得者5个工作日内退还保证金（不计息）。

**三、竞买资格条件**：有环保部门许可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的单位及原供应商。

**四、报名截止时间：**

自公告发布之日至2018年9月14日(星期五)16：00止。

**实行网络报名（http://www.tzztb.com/tzcms/），资格现场确认。**

**资格确认时间:** 自公告发布之日至2018年9月14日(星期五)16：00止（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节假日除外）。

**资格确认地址：**台州市产权交易所（台州市府大道777号民泰商业银行大楼五楼511室）。

**五、报价截止时间：**2018年9月17日(星期一)10:00时整。

**六、竞买方须知：**在报名截止前，凡符合条件的企业，在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上报名成功后，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受委托人须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到台州市产权交易所（台州市府大道777号民泰商业银行大楼五楼511室）资格确认。原供应商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合同等相关资料进行报名。资格确认时以银行转账的方式缴纳竞买保证金（收款单位：****台州市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开户银行：****583016260800015，银行帐号：****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台州椒江支行）。涉及转让的税费和拆运费用(包括吊车费等)由买受人负责。**

**七、**联系人：小潘       电话（传真）：0576-88685180

台州市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三日

网络一次性竞价规则

受浙江智慧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委托，台州市产交所对一批二手固定监测雷达设备公开挂牌变卖，特制定本次暗价竞价规则：

竞买方报名及资格确认成功后，即表示已认真阅读并同意本竞价文件中提出的相关内容，报价一经确认提交即不可撤回，竞买方须谨慎报价。

**一、本次报价不得低于起始价人民币296100元。**

**二、**本次项目采用网络一次性竞价方式，价高者得，报价相同的以提交时间早的为成交方，提交时间以交易中心网络竞价系统时间为准,竞价标的设置保留价。

**三、网络一次性竞价程序：**

1、意向竞买方在台州市招投标网站**（http://www.tzztb.com/tzcms/）**上对本项目进行网络报名。如实登记手机号并牢记密码。

2、报名成功并收到短信后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到台州市产权交易所（台州市民泰银行五楼511室）进行资料审核,并缴付竞买保证金，以完成资格的确认。

3、**资格确认成功后，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单位凭报名时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单位）、密码以及手机验证码登入本项目网络竞价大厅进行报价。**

4、报价截止时间时竞价大厅公布成交结果。

5、成交方携带身份证明到台州市产权交易所（台州市府大道777号民泰商业银行大楼五楼511室）领取成交通知书。

**四、**报名截止时间及资格确认地点：

报名截止时间：2018年9月14日(星期五)16时整。

**资格确认时间:** 自公告发布之日至2018年9月14日(星期五)16：00止（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00，节假日除外）。

资格确认地点：台州市产权交易所（台州市府大道777号民泰商业银行大楼五楼511室）。

**五、报价截止时间：**2018年9月17日(星期一)10：00时整。

**六、本次挂牌的二手固定监测雷达设备实际数量以各竞买方实地考察为准，挂牌方不予数量上的保证。涉及转让的税费和拆运费用(包括吊车费等)由买受人负责。**

**七**、确定成交方后，成交方须在**二**个工作日内到我所签订《成交确认书》，成交方凭《成交确认书》到产交所办理**成交款缴款及**提货事宜。如成交方二个工作日内尚未签订《成交确认书》或未按期付清成交款的，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并对本次竞价标的物再次挂牌所需的费用由违约的成交方承担，再行挂牌时标的物的成交价低于原成交价的，则差额部分由违约的成交方承担。

八、成交方缴纳的竞买保证金，在付清成交款项后，凭委托方书面通知退还。货物移交手续由成交方与委托方之间办理。未竞得者的竞买保证金，在挂牌活动结束后凭《资格确认书》五个工作日予以退还（不计息）。

九、免责声明：

1. 网络竞价是按竞价标的现状进行报价，竞价公告是对竞价标的的一般性说明，仅供竞买人参考。
2. 报价人在参加网络竞价活动之前，应对竞价标的进行了全面了解，接受竞价文件的内容和要求，对其报价行为负责，且网络报价实施后不得以不了解所竞得标的为由予以反悔。
3. 为确保网络传输的安全，保障报价人的利益，网络报价平台对网络资料的传输采用数据加密处理，但无法保证电子信息绝对安全。
4. 如因不可抗力造成网络报价活动不能正常进行，台州产权交易所不承担任何责任。
5. 如因网络报价服务器等设备故障、网络传输线路（电信）故障、黑客攻击等原因造成网络报价不能正常进行，台州产权交易所不承担任何责任。但是，我所将全力排除故障，解决问题，尽快恢复网络报价平台的正常运行。
6. 如因报价人自身报价电脑设备故障、网络传输线路不畅通等原因，造成报价人不能正常进行网络报价，我所不承担任何责任。
7. 如因报价人操作不当或操作失误而造成的任何损失，由当事人自己负责。
8. 如因报价人的报价设备的系统时间与网络报价平台服务器时间不一致而造成的任何后果，由当事人自己负责。
9. 用户、报价人应对自身的账户安全负责。若用户或报价人的账户被盗用，则由当事人自己负责。
10. **本次竞价活动向成交方收取成交价的2%佣金**。

十一、挂牌文件的质疑在公告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挂牌文件的澄清、补充、修改的内容，台州市产权交易所将在报名截止时间5天前，以电子文件形式上传“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tzztb.com/tzcms/](http://www.tzztb.com/tzcms/)) ”供各报名人自己下载无需确认，各报名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台州市产权交易所不再一一通知。报名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竞价失败的，责任自负。不足5天的，台州市产权交易所将顺延竞价截止时间。

十二、请各竞买方仔细阅读本次物资变卖竞价文件。

 台州市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三日

竞买申请书

台州市产交所：

经认真阅读编号为台交所挂【2018】22号《浙江智慧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二手固定监测雷达设备变卖文件》，我方完全接受并愿意遵守贵所挂牌文件中规定和要求，对所有文件均无异议。

我方正式申请参加贵所于2018年9月17日10：00止浙江智慧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二手固定监测雷达设备变卖网络竞价活动。

我方愿意按文件规定,缴纳保证金人民币 万元整。

若能竞得该物资拆除及所有权，我方保证按照挂牌文件中的规定和要求履行全部的义务。

若我方在挂牌活动中，出现不能按期付款或其他违约行为，我方愿意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产生的损失。

申请人：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邮政编码：

申请时间：二〇一 年 月 日

承诺函

台州市产权交易所：

经认真阅读贵所所提供的台交所挂【2018】22号《浙江智慧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二手固定监测雷达设备变卖文件》，我方对所有文件均无异议，现将有关事项承诺如下：

 一、我方所提交的报名资料和符合竞买条件的有关证明（含有关附件）均为真实、合法、有效文件，否则我方所交保证金由贵所没收。

 二、我方愿意接受本次变卖起始价，同时承诺按不低于该起始价报价。

三、我方已详实了解本次标的有关情况，并保证受让后所支付的资金来源合法。

四、在组织搬运二手固定监测雷达设备中我方遵守国家有关规定，不进行任何违法、违章作业。

五、在搬运过程中出现安全问题责任均由我方承担。

六、在搬运过程中我方确保非变卖设备、设施完好无损，如有损坏我方同意按评估后损坏的价值赔偿。

七、如我方成交后拒绝签署《成交确认书》和相关文件的，视为放弃本次受让资格，同意被没收保证金，并承担对本次标的物再次竞价所需的费用，再行挂牌时标的物的成交价低于原成交价的，则差额部分也由我方承担。

承诺人（签章）

二Ｏ一 八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  |  |
| --- | --- |
| 委托人 | 受托人 |
| 姓名 |  | 姓名 |  |
| 性别 |  | 性别 |  |
| 出生日期 |  | 出生日期 |  |
| 工作单位 |  | 工作单位 |  |
| 职务 |  | 职务 |  |
| 证件号码 |  | 证件号码 |  |
| 本人授权 代表本人，参加台交所挂【2018】22号浙江智慧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二手固定监测雷达设备变卖网络竞价活动，代表本人签订《成交确认书》等法律意义的文件及凭证等。委托人： 二〇一八年 月 日 |
| 兹证明本委托书确系本单位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单位公章）二〇一八年 月 日 |

成交确认书

2018-09-17 上午10: 00举行的(台交所挂【2018】22号)浙江智慧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二手固定监测雷达设备变卖网上竞价活动中，　 竞得浙江智慧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二手固定监测雷达设备变卖，现将有关事项确认如下：

1、竞得标的物为: 600套旧M22型固定监测雷达；

2、成交价为：人民币　　　　　　　　.00；

3、交易服务费：人民币　　　　　　.00元，在此《成交确定书》签订后3天内划入账户（收款单位：台州市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开户银行：583016260800028，银行帐号：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台州椒江支行）。

4、竞买人缴纳的保证金人民币50000.00元整，在付清相关款项，拆迁搬移空清标的物后，委托方确认后，凭收据退还保证金。

5、竞买人在成交当天，持本《成交确认书》与出让方办理成交款缴款和提货事宜。如竞买人成交后拒绝签署《成交确认书》的，视为竞买人放弃竞得资格，不得要求返还保证金，本次交易后再次交易所产生的费用由违约的竞买人承担，再行竞价时标的物的成交价低于原成交价的，差额部分由违约的竞买人承担。

6、本《成交确认书》一式三份，出让方、竞买人、挂牌方各执一份。

特此确认。

|  |  |  |  |
| --- | --- | --- | --- |
| 竞买人： |  | 挂牌方： |  |
| 法人代表： |  |  |  |
| 委托代理人： |  | 出让方代表： |  |

**二〇一八年九月三日**